

鄞州推出1万块延边和龙“共享稻田”

有需要的市民可在9月30日前认领

本报讯(记者王博 通讯员史挺)去年,由鄞州区对口帮扶协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和鄞州区慈善总会联合发起的“共享稻田”慈善爱心认领活动,在全市掀起热潮,4000块“共享稻田”一经推出就被多个部门和爱心人士一抢而光,争先恐后为帮助吉林省延边州和龙市的贫困群体出一分力。昨天,鄞州区面向全体市民再推出1万块“共享稻田”,认领截止时间为9月30日。这次“共享稻田”每块100平方米,每年给认领的市民提供50公斤大米,稻米品种为“吉梗81”,认筹价格1000元,预计发货时间为今年11月。

和龙水稻种植基地是延边地区最大的种植基地,素有“平岗绿洲”之称。去年,和龙市推出4000块稻田,每块100平方米,与鄞州“共享”后,认领的市民不仅可以得到50公斤优质稻米,还能在稻米生产过程中得到一对一的“私人定制”服务。这个运用众包、众筹、共享等新经济理念的“共享稻田”帮扶项目,是鄞州发动社会力量参与精准扶贫的一次创新尝试。

“共享稻田”开创了农产品C2C模式,和龙农户直接面向宁波消费者,减少了许多中间环节,



把原本中间环节的利润直接转让给农户,纯利润率提高25%,切实把“米袋子”变成农户的“钱袋子”。去年的“共享稻田”,带动和龙301户农户858人增收,每户增收约2000元。

想不想认领今年的“共享稻

田”,感受一下和龙大米的香甜?您可以通过手机微信扫右侧二维码的方式进行认领,也可访问鄞州区慈善总会网站www.yzcsww.net认领。

上图:“共享稻田”一角。(史挺 供图)



退役士兵创业就业 税收优惠再加码

本报讯(记者董娜 通讯员徐晓阳)“过两天就是我创业3周年纪念日,没想到会收到一份特殊的礼物。”近日,宁海县税务人员走进退役士兵徐建伟的店里,为他送上最新的税收优惠政策。根据这一政策,他将享受更多税收减免红利。

徐建伟家住宁海县西店镇,2016年通过自主创业开了家模具加工店。退役军人的特殊身份让他享受了相应税收优惠,今年已收到减免款15788元。“这笔钱赶上我两个月的利润了,对我这样小规模经营的人来说是一笔不小的数目。更让人开心的是,新政策把减免标准从原来的9600元提高到14400元。我估算了一下,基本不用再缴税了。”徐建伟告诉记者。

据悉,为进一步扶持自主就业退役士兵的创业就业,近期我国再次提高了退役军人创业就业减征增值税等税费的限额标准。我市按照国家标准严格进行上浮:对退役士兵自主就业从事个

体经营的,自办理个体工商户登记当月起,在3年内按每户每年14400元(原为9600元)为限额依次扣减其当年实际应缴纳的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个人所得税;对企业招用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与其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费当月起,在3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每人每年减免标准从原来的6000元提高至9000元。据统计,仅宁海县已有111户纳税人享受到自主就业退役士兵从事个体经营的税收优惠,累计减免90万元。

目前,我市税务部门已与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建立起信息互通机制,并为退役士兵开通绿色通道。纳税人无需上门,只要核对信息无误,税务部门便可及时足额地将减免“红包”送到纳税人手中。

【上接第1版①】

这一大型深水良港的建成,使宁波海关监管和服务范围有了重大延伸。关员的工作不再局限于港口监管,只要接到国际船舶即将靠泊的通知,就要和边防、港监、卫检等部门人员一起坐着小舢板,前往锚地对船只进行登临查验。

“记得有一次,我们坐着渔民的捕鱼小船到几十海里外的锚地执行任务,就靠着一根绳索艰难地爬上了大船,对国际航运船舶所载货物和船员自用物品进行监管,一待就是10天。”徐汝昌回忆。

邓小平南方谈话发表后,宁波口岸开放步伐大大加快。据有关资料,1995年宁波口岸国际航行船舶达到2945艘次,较10年前增长了6倍多。那时的宁波港区,来往船舶愈发密集,进出口品类繁多,码头上到处可见装货卸货的繁忙景象。

【紧接着第1版②】

招商引才小分队瞄准新能源汽车零部件、高端装备制造和生物医药产业,引进了一批补链、强链项目。统计显示,上半年,宁海入库高新投资项目108个,已完成投资18.9亿元,同比增长130%,增速居全市第一。

宁海还探索建立与戴德梁行、高力国际、谷川联合等境内外知名中介机构合作关系,委托国际知名咨询机构开展产

业调研,对当地的模具、汽车零部件、生命健康等重点产业领域进行精准分析,引导一批传统优势产业转型升级,新上一批高新技术产业项目。得力集团投资6亿元的得力智能打印项目占地140亩,主要建设智能激光、喷墨打印设备项目的研发中心、生产基地等,建成后形成年产200万台打印能力,项目投产后年产值达20亿元。

“每天,报关大厅的办公桌会堆起小山,申报单像雪片一样飞来,许多工作要加班加点才能完成。”徐汝昌回忆。由此,口岸进出口量有了质的飞跃。数据显示,1991年宁波海关报关单量约3万份,到2000年激增到28.5万份,年均涨幅超20%。

为了适应宁波外贸的高速发展,海关监管服务也日益现代化。2012年8月1日,作为海关总署确定的首批12个试点海关之一,宁波海关启动通关作业无纸化改革试点,宁波口岸通关的“便利之门”由此打开。

2018年,宁波海关提前完成压缩整体通关时间三分之一的任务,12月份进口整体通关时间46.21个小时,较2017年全年压缩72.21%,55项海关重点任务全部实现“最多跑一次”,22项实现“一次都不跑”,改革红利不断释放。

我市开展残疾预防日活动 残疾预防,从生命源头做起

本报讯(记者吴向正 通讯员范亚儿)昨日,在第三次全国残疾预防日即将到来之际,我市在市康复医院举办“残疾预防日”宣传主题活动,这次活动的主题是“残疾预防,从生命源头做起”。

据悉,市残联联合市卫生健康委等相关部门和医疗机构,积极开展残疾预防工作,取得了良好的成效。在控制出生缺陷和发育障碍致残方面,自2012年开始,市残联与市卫生部门合作,对新生儿实施残疾筛查项目,对疑似残疾儿童进行全身运动功能障碍评估,做到早发现、早诊断、早干预、早康复,以减少残疾的发生。至今,该项目已全面覆盖宁波户籍新生儿,累计查出疑似残疾儿童1200多名。在防控疾病致残方面,市残联依托卫生健康系统“健康宁波”慢病管理项目,对精神残疾人提供一站式免费服药补贴。在减少伤害致残方面,市残联与人社部门实施工伤“先康复、后评残”服务项目,向交通事故伤害致残者提供辅助器具

适配等服务。活动现场,市残工委呼吁,残疾预防要坚持政府主导、全民参与、科学推进,有效控制出生缺陷和发育障碍致残,着力防控疾病致残,努力减少伤害致残。要动员社会各界树立“减残阻残”理念,立足本职,从我做起,各尽所能,做好残疾预防工作。全社会要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共同促进残疾人事业健康发展。

现场,市残联组织开展了预防残疾知识趣味有奖抢答、专家咨询和义诊、残联干部康复政策宣讲、现场发放残疾预防宣传资料和“安全出行宣传头盔”等活动。另外,残疾少年儿童还通过节目表演的形式展示自身的康复成果。

据介绍,近日,各区县(市)残联也将联合相关部门,围绕“残疾预防日”主题,广泛开展残疾预防“进社区、进校园、进家庭”活动,以进一步促进社会各界对残疾预防的关注与重视。



昨天,由市残联主办的第三次全国残疾预防日暨第二个全国医师节宣传教育活动在市康复医院举行。图为参加活动的市民在观看全国残疾预防日海报。(丁安 范亚儿 摄)

关于2019年S215盛宁线宁海段(K97+800-K99+000、K112+900-K115+200)路面大修工程施工的交通管制公告

(2019年第75号)

为了保证2019年S215盛宁线宁海段(K97+800-K99+000、K112+900-K115+200)路面大修工程的顺利实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第三十九条的有关规定,决定对盛宁线K97+800-K99+000、K112+900-K113+850段实施交通管制,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管制路段:盛宁线K97+800-K99+000(宁海与象山交界处)、K112+900-K113+850(海头桥至力洋与海楼岭交叉口),全长2.15公里。

二、封道时间:2019年8月20日至2020年2月19日。

三、交通组织:

1、盛宁线K97+800-K99+000段实施全封闭施工,

封道期间过境车辆绕道泗水线、宁松线或G1523甬莞高速公路行驶。

2、盛宁线K112+900-K113+850段实施半幅通车半幅封道施工。

受交通管制影响的单位和个人请提前选择好出行线路,并根据现场交通标志、标线指示自觉遵守执行,并服从现场交通管理指挥。请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给予理解和支持。

特此公告。

宁波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
宁波市公路管理局
2019年8月14日

关于轨道3号线二期延伸段地块项目房屋征收决定的公告

因基础设施建设需要,根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浙江省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宁波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办法》等有关规定,本人民政府依法作出《关于轨道3号线二期延伸段地块项目房屋征收决定》(镇政发[2019]25号),决定征收轨道3号线二期延伸段地块项目范围内国有土地上的房屋。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为:东至兆龙路,南至工三路,西至工二路,北至现状河道。本项目涉及房屋建筑面积约7.2万平方米,非住宅8家。

上述征收范围内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同时收回。

二、房屋征收部门为宁波市镇海区房屋征收办公室,房屋征收实施单位为宁波市镇海区庄市街道房屋拆迁事务所。

三、本征收项目签约期限为50日,搬迁期限为签约

期限届满之日后50日,具体起止日期由房屋征收部门另行公告。

四、本公告期限为1日,轨道3号线二期延伸段地块项目房屋征收决定自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生效。

五、轨道3号线二期延伸段地块项目房屋征收补偿方案可见镇海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zh.gov.cn>)或者征收项目现场公告。

被征收人对本房屋征收决定不服的,可自征收决定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宁波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自征收决定公告期限届满起六个月内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特此公告。

宁波市镇海区人民政府
2019年8月19日

关于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慈溪支公司变更营业场所的公告

经向宁波银保监局备案,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慈溪支公司营业场所地址由慈溪市浒山街道新江路345号变更为慈溪市白沙路街道新城大道北路1218号锦泰商务大厦9-3室,特予以公告。

机构名称:阳光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慈溪支公司
机构编码:000093330282
机构住所:慈溪市白沙路街道新城大道北路1218号锦泰商务大厦9-3室
经营区域:宁波市
成立日期:2007年5月18日
颁发许可证日期:2019年8月5日

许可证流水号:0238998
机构负责人:陈勇
联系电话:0574-23717119
客户服务电话:95510
邮政编码:315300
业务范围:财产损失保险;责任保险;信用保险和保证保险;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上述业务的再保险业务;经批准的其他业务。

关于世纪大道快速路(东明路-永乐路)地块项目房屋征收决定的公告

因基础设施建设需要,根据《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浙江省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条例》《宁波市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办法》等有关规定,本人民政府依法作出《关于世纪大道快速路(东明路-永乐路)地块项目房屋征收决定》(镇政发[2019]26号),决定征收世纪大道快速路(东明路-永乐路)地块项目范围内国有土地上的房屋。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征收范围为:东至天衡制药,南至华美线业,西至东昌路,北至河道。本项目涉及房屋建筑面积约8.3万平方米,非住宅7家。

上述征收范围内的国有土地使用权同时收回。

二、房屋征收部门为宁波市镇海区房屋征收办公室,房屋征收实施单位为宁波市镇海区庄市街道房屋拆迁事务所。

三、本征收项目签约期限为50日,搬迁期限为签约

期限届满之日后50日,具体起止日期由房屋征收部门另行公告。

四、本公告期限为1日,世纪大道快速路(东明路-永乐路)地块项目房屋征收决定自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生效。

五、世纪大道快速路(东明路-永乐路)地块项目房屋征收补偿方案可见镇海区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zh.gov.cn>)或者征收项目现场公告。

被征收人对本房屋征收决定不服的,可自征收决定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六十日内向宁波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自征收决定公告期限届满起六个月内向宁波市中级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

特此公告。

宁波市镇海区人民政府
2019年8月19日